**附件1：**

**关于对山东省2017年新增学位授权审核申请材料进行**

**公示的公告**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2017年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的通知》(学位〔2017〕12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关于开展2017年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工作的通知》(鲁学位〔2017〕2号)要求，我省2017年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申报工作已经结束，现将有关高校拟新增自主审核单位、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的申请材料在全国学位授权审核系统山东省信息平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17年8月15日至8月19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的，请以书面形式于8月19日24时前向山东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予以反映(以信函形式反映的将以发件时间为准)。以单位名义反映的要写明单位名称、联系人并加盖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的要写清真实姓名，并提供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否则不予受理。

邮寄地址：济南市文化西路29号，邮编：250011，联系人：王夫海，联系电话：0531-81916613，传真：0531-86109906。

全国学位授权审核系统山东省信息平台公示网址：<http://www.cdgdc.edu.cn/sqsh/info/marterialPublicty/index>

山东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8月15日